

要修科儀戒律鈔卷之十

唐十
三洞道士朱法滿編

一治屋

一治屋者夫治第一治室靖室要假修治下則鎮於人心上乃參於星宿所立屋宇各有典儀

太真科曰立天師治地方八十一步法九九之數唯升陽之氣治正中央名崇虛堂一區七架六間十二丈開起堂屋上當中央二間上作一層崇玄臺當堂中央安天香鑪高五尺恒填香闌東西南三戶戶邊安隄兩頭馬道厦南戶下飛格上朝禮天師子孫上八大治山居清苦濟世道士可登臺朝禮其餘職大小中外祭酒並在大堂下遙朝禮崇玄臺北五丈起崇仙堂七間十四丈七架東為陽仙房西為陰仙房玄臺之南去臺十二又近南門起五間三架門室門室東門南部宣威祭酒舍門屋西間典司察氣祭酒舍其餘小舍不能具書二十四治各各如此
科曰學久德積受命為天師署男女祭酒二

千四百人各領戶化民陰官稱為籙治陽官號為宰守又云家家立請崇仰信米五斗以立造化有五性之氣家口命籍係之於米年年依會十月一日同集天師治付天倉及五十里亭中以防凶年飢民往來之乏行米之人不裝糧也又云十月一日到集米天師治者十月初太陽元氣始生故令人受命主生十月五日清旦朝會天師治列行集入治堂前北向俱拜伏地聽堂上主者宣令科戒不得私賣雜食詣治門穢損真正十月五日言上生籍七月七日中會度生命籍考遠中外法氣合會之功正月七日眾官舉遷次會勸實遷職又云初入治急情不念孝慈不受主者訓到治失禮所言不歸違令四刑論

二治名

二治名者科曰具山治鍾茂治白石治岡互治右四品在外名別治於內名備治足二十四備為二十八也別治與三八別也吉陽治平都治阿達治慈母治黃金治太華治青城治峨嵋治右八品遊治代元治樽嶺治瀨鄉

治公墓治平公治科里治借阮治右八品配治正治有二十四北印治玉局治主簿治平岡治公墓治後城治瀘口治雲臺治右下品八治平蓋治蒙秦治本竹治稠稷治北平治滂泉治隸上治昌利治右中品八治真多治秦中治更除治葛瑣治滿沅治鶴鳴治鹿堂治陽平治右上品八治右外治四十有四受之皆資單衣情履紙筆墨書刀等星宿治二十有八名為上治又名大治又名正治上皇元年七月七日太上大道君所立道陵所受宣行

三治所屬

三治所屬者陽平鹿堂鶴鳴三治主辰生滿元葛瑣此二治主卯生更除秦中主寅生真多昌利隸上三治主丑生滂泉北印二治主子生稠稷本竹二治主亥生蒙秦平蓋二治主戌生次中八玄老治雲臺治主戌生瀘口後城二治主酉生公墓平岡二治主申生主簿玉局餘隸是山北印三治主未生下八太上治太上漢安二年正月七日中時二十

四治付天師岡互白石二治主午生鍾茂具
山二治主未生

四治室

四靖室者科曰道民入化家家各立靖室在
西向東安一香火西壁下天師為道治之主
入靖先向西香火存師再拜三上香啓願次
北次東次南訖使出勿轉顧科曰朝半入小
治先向西拜天師轉向東拜太上訖出宮閱
蘇東向奏章科曰朝拜半入治先向北拜太
上北向東拜九氣丈人次向南拜道德君次
向西拜天師小治並同

玄都律曰民家安靖於天德者甲乙丙丁地
作入靖小治廣八尺長一丈中治廣一丈二
尺長一丈四尺大治廣一丈六尺長一丈八
尺面戶向東簾案中央連治罰箕一紀

又云民家曰靖師家曰治律曰丙寅丁卯丙
申丁酉丙戌甲戌皆不入治違律罰箕四十
五入治平坐東向存五方氣先存功曹使者
陰陽吏正身跪拜心專恭肅
太真科曰俗人受治立治室舍靖簾皆令齊

整內外清嚴分別出入在宅西南供養經

科曰香燈相續存神習真真靈來降不得空

受治職而無室廬而逐利養請乞於告穢雜

不精十靈軒氣人物疑感毀笑成愆當隱居

家羸衣蔬食慈營治舍若混雜亂誤五刑論

太真科曰兒童受一將軍及署更令九種吏

兵此係名天曹自得從入靖治向省禮三拜

告急乞恩

科曰受十將軍以上並出吏兵驅使之朝半

禮拜緣急奏章

科曰第一更切令切明其經靈真氣順

命施行生出多厄父母代受平常七歲受此

官也第二更切令切奉前有違罪考疾

厄或去失所受今自改悔謝罪請恩更受後

旨教令丁寧捨惡從善此不隔年第三童子

一將軍蘇男女八歲至十九皆為童子動而

蒙昧漸染玄風第四成人十將軍蘇男女年

二十為成人厄病愚癡未堪受化隨時參詳

量細誘進第五七十五將軍蘇七十五蘇有

仙有靈陰氣仙陽氣靈靈主地仙主天天主

文地主武武主內文主外若弘在師門內伏

膺左右先受靈在師門外去來諸稟先受仙

受仙後進受靈受靈後進受仙足前為百五

十蘇滿足也第六百五十將軍蘇後猶是前

師不重輪信若前師授七十五後別師進七

十五應輪薪米紙筆墨書刀朱紫如法若未

受一七十五而德高者并受百五十又云

先靈後仙雖相係續法也則天自近之遠前

用一謝後用一符亦不隔門之內外右六條

名外蘇凡緣次至滿足如前例若童女而有

成人之功成人未有所受而有殊勳異德皆

超受百五十先仙後靈由外成內並用黑官

若先跪一師受一七十五後至百五十皆

目錄並出入佩帶帶後者前者悉封箱函中

不得去失去失輪罰一半不須重受七十七

五者兩受之者若後別師皆輪前蘇以付後

師積存并送洞淵天師子孫受氣蘇不受治

治官并諱皇壇登壇備得而不備受蘇之後

朝禮為先次乞恩救物答告玄靈稱如干部

某將軍蘇男女生某不得稱日行符物水治

病故无積勤有效師自進之下明契錄黃書
 契六甲契神錄具錄聖仙錄右二契三錄明
 土德信為首主府月行黃道仙攝鎮星赤界
 契青童契亦甲錄青甲錄右二契二錄明火
 德禮為先主日行赤道仙攝熒惑星真一契
 三五契玄錄元命錄右二契二錄明木德仁
 為端主歲星三一契無終錄右一契一錄明
 水德智為源主辰星五色一契太甲錄右一
 契一錄明金德義為本主太白星太一泰號
 金券券乃契之別名八契有定階故言契太
 一通八階故言券金者練久彌精變化不滅
 八契如前十錄并滿錄為十錄也百五十將
 軍錄已下至一錄天師子孫登壇後不受
 悉行若未登壇皆諸高德受之而傳凡學
 道立功當受內外治皆稱曰孝天師命授皆
 稱官都功大治行版署不得稱生
 玄都律曰受錄章等有鬼吏於里中可著
 遊行本相經云問曰祭酒授民錄得財有罪
 不答曰祭酒人中師萬民看為則取財不殆
 散後師效為法此是罪之首禍大殊於劫受

罪如循還萬世無休市天門不容長與三
 惡合

章表

赤松子問天老平長前以建日己丑日未時
 上章何不報平長曰己丑日見扶香案齋章
 到門門不開便去後問平長曰一夜一周
 何時開平長曰

閉卯己未酉亥丑開辰午申戌子寅
 子日

閉子為日神傷師受時不可用

辰午申戌子寅開卯己未酉亥丑
 丑日

閉丑為日神傷牛犢時不可用

卯己未酉亥丑開辰午申戌子寅
 寅日

閉寅為日神傷六畜時不可用

辰午申戌子寅開卯己未酉亥丑
 卯日

閉卯為日神傷師父時不可用

卯己未酉亥丑開辰午申戌子寅

辰日

閉辰為日神傷父母時不可用

辰午申戌子寅開卯己未酉亥丑

巳日

閉巳為日神傷女婦時不可用

卯己未酉亥丑開辰午申戌子寅

午日

閉午為日神傷物類時不可用

辰午申戌子寅開卯己未酉亥丑

未日

閉未為日神傷病者時不可用

卯己未酉亥丑開辰午申戌子寅

申日

閉申為日神傷遠行時不可用

辰午申戌子寅開卯己未酉亥丑

酉日

閉酉為日神傷飛鳥時不可用

卯己未酉亥丑開辰午申戌子寅

戌日

閉戌為日神傷遠行時不可用

辰午申戌子寅開卯巳未酉亥丑

亥日

開亥為日神傷行人時不可用

卯巳未酉亥丑開辰午申戌子寅

建日可呈章九通

利上開化大道收捕凶殃鬼賊忌不上誅

符破廟傷一門及師忌申時斗繫下左行

除日可呈章十二通

利上治病分解塚墓列考建子孫忌不上

保護錢財忌酉時

滿日可呈章六通

利上安隱塚墓及保護錢財忌不上解一

宅中虛耗傷六畜忌戌時

平日可呈章十七通

利上分解百功禁忌收除眾邪忌不上保

護錢財六畜傷師及奴婢不吉忌亥時

定日可呈章二十八通

利上五方保護安鎮宅解土公虛耗忌不

上收除故氣天一傷長者忌子時不吉

執日可呈章五通

利上收百鬼賊解中捕者忌不上治病傷

病者不吉忌丑時斗繫下

破日可呈章七通

利上誅房廟收滅怪伏尺茲日死忌不上

解塚墓絕世不吉忌寅時

危日可呈章二通

利上度星解七人復連七世牽連子孫忌

不上安宅傷六畜忌卯時

成日可呈章十八通

利上錄署保護大小治病忌不上遠行保

護行人不還凶忌辰時

收日可呈章百二十通

利上解首謝度危保護六畜家宅忌不上

解官訟必有獄死不吉忌巳時

開日可呈章百二十通

利上收除故氣房廟千師萬巫六畜衆精

室中魍魎雜神之鬼忌不上解七人復連

六畜死忌午時

閉日可呈章五通

利上解百功禁忌破射年命忌不上保護

大小傷錢財不吉忌未時

甲子上章凶

乙丑上章凶

丙寅上章凶女忌

丁卯上章凶男忌

戊辰上章凶男忌

己巳上章不吉

庚午上章不吉

辛未上章不吉

壬申上章一年長子坐死

癸酉上章吉利一書

甲戌上章大吉

乙亥上章大吉

丙子上章大吉

丁丑上章大吉

戊寅上章大吉

己卯上章大吉

庚辰上章大吉

辛巳上章大吉

甲午上章吉利

乙未上章吉利

丙申上章大吉一書忌

丁酉上章不吉男忌

戊戌上章大吉男忌

己亥上章大吉

庚子上章大吉

辛未上章三年長子坐死

壬申上章一年長子坐死

癸酉上章家母坐死

甲戌上章大吉

乙亥上章家宜蟹

丙子上章三人坐死

丁丑上章大吉

戊寅上章夫婦坐死

己卯上章小吉

庚辰上章大吉

辛巳上章大吉

辛亥上章凶死
 壬子上章大吉利
 癸丑上章大吉利
 甲寅上章凶死
 乙卯上章不吉
 丙辰上章不吉
 丁巳上章大吉利
 戊午上章大吉利
 己未上章大吉利
 庚申上章吉利
 辛酉上章凶死
 壬戌上章不吉
 癸亥上章不吉利
 上章當別有筆硯以書章不得雜他也磨墨
 左行四十九過重磨亦准前書章時燒香北
 向書章向亥巳未丑
 上章吉時卯巳申亥此四時可治病餘時凶
 不可用慎之
 上章吉時時已自忌師行年本命不可曾觸
 犯傷師慎之

建日可誅符破廟繫百鬼精邪
 正月 七月
 建日曠時下
 破日平旦時下
 除日日入時下
 危日日出時下
 滿日黃昏時下
 成日食時下
 右此十二日忌手繫下時不可上章治病
 害師及作章主人明尋慎之諸是出喪嫁
 娶定婚亦忌時
 治病忌日
 甲午甲申甲戌甲寅乙卯丙辰日皆凶又忌
 寅卯申酉午丑並凶不可上章幸未尤甚章
 醮及乞福啓告之時悉避斗繫
 正月七月已錄如前
 二月八月建日戌時 三月九月建日子時
 四月十月建日寅時 五月十一月建日辰時
 六月十二月建日午時
 右章醮斗繫時或以月時將臨正日太一

下為斗繫章醮啓告之時悉避斗繫時也
 若欲醮命當用本命日及天生日者甲辰
 乙巳日是也本命醮食不得飼外人餘醮
 之食悉須施散外客凡就星官乞福結願
 當避凶惡之日
 正月庚申 二月辛酉 三月甲戌
 四月癸亥 五月壬子 六月癸丑
 七月甲寅 八月乙卯 九月甲辰
 十月丁巳 十一月丙午 十二月癸未
 右上章殺害之日不可請乞萬事無宜也
 五德之日可謝罪求乞善願
 甲辰 丙辰 戊辰忌章醮 庚辰忌章醮
 乙巳忌章醮 辛巳忌章醮 癸巳忌章醮
 己巳忌醮 丁巳忌醮
 右五德之日宜乞願乞福欲有所願常以
 天願日己丑是也所乞善願易得遂心
 管醮啓告醮曆
 甲子日 壬申癸酉 辛巳壬午
 甲申乙酉 丁亥戊子 己丑辛卯
 甲辰丙午 丁未戊申 庚戌壬子

(106) A B U I I I

癸丑丙辰 丁巳戊午 己未庚申
辛酉甲午 丙申丁酉

右醮祠良日凶日不載

禁依前後又有一五德日甲子甲午最勝又
忌日時相破子時破午午時破子

凡啓醮之時宜用于午二時啓告若值相破
及斗繫若斗繫在子須避子時若斗繫在午
須避午時若病人大急亦得非時章醮

正月無東向治病病者死
七月無西向治病病者死
二月無北向治病病者死
八月無南向治病病者死
三月無西向治病病者死
九月無東向治病病者死
四月無南向治病病者死
十月無北向治病病者死
五月無東向治病病者死
十一月無西向治病病者死
六月無北向治病病者死
十二月無南向治病病者死

庚辛日脯時日入時治病病者死

正月十二月太上虛無丈人宮

六月七月太上九氣文昌宮

二月太上玄老仙都宮

八月太上天帝宮

三月四月無上三天太清宮

九月十月太上大道宮

五月太上重道宮

十一月太上侍中左右監神諸將軍宮

一日建王曹治赤虛宮

十六日司非曹治北府宮

二日太素曹治太微宮

十七日司野曹治南箕宮

三日太微曹治北平宮

十八日統攝曹治通明宮

四日都正曹治太清宮

十九日統錄曹治西虛宮

五日正一曹治通明宮

二十日監考曹治司命宮

六日玄一曹治上明宮

二十一日監司曹治陽明宮

七日太素曹治高靈宮

二十二日典考曹治太陽宮

八日靈集曹治紫微宮

二十三日司官曹治少陽宮

九日母靈曹治待春宮

二十四日玄元曹治太陰宮

十日太清曹治武靈宮

二十五日太玄曹治少陽宮

十一日三水曹治素女宮

二十六日都司曹治北辰宮

十二日司錄曹治巨野宮

二十七日都使曹治太白宮

十三日清叙曹治西明宮

二十八日直使曹治林明宮

十四日玄正曹治上絳宮

二十九日真司考曹治清陽宮

十五日中都曹治曲平宮

三十日典考曹治啓明宮

無上三天無極大道太上老君都正集曹領

9-1000 x 20

吏兵九百九十九萬人日月官曹如故

右天師所下分別官曹諸治職祭酒男女

官上章求乞皆諦案科文分別官曹隨病

輕重請官休千二百官儀小病輕事但言

稽首再拜因病重事皆言頓首死罪稽首

再拜因病重事皆別官曹言

泰玄都正一平氣係天師其治氣祭酒且甲

頓首死罪稽首再拜某郡縣鄰里男女氏士

年若干歲戶口若干人疾病云云

後言請某官曹如故且甲誠惶誠恐頓首死

罪稽首再拜

甲辰林車主人官存之

甲戌張生主人火存之

甲申益章主人草存之

甲子九明主人木存之

甲寅城隍主人病存之

甲午監兵主人闕戰爭訟存之

右六甲存神思之

正月平旦師時 日出師婦時

七月日脯時師時 食時師婦時

二月日出師時

八月日入師時

三月日出師時

九月黃昏師時

四月禺中師時

十月人定師時

五月日中師時

十一月盡師時

六月日出師時

十二月雞鳴師時

黃昏時婦時

禺中師婦時

人定師女時

日出師婦時

人定師母時

日出師婦時

雞鳴師婦時

脯時師婦時

平旦師婦時

日入師婦時

右十二月男女官祭酒為人二章當避此

兼時不可犯若病命在轉燭可上命告諸

祭酒為能移山止流與雲造雨生召萬神

冬生草木夏結冰霜若能此者都不用此

書其身故為水火刀兵所害當承告旨明

各慎之為道民解廚食當思天神五帝名

衛六甲說請神仙專賢五嶽名山道士上

願主人得福

正月二日 二月九日 三月十日

四月十一日 五月十一日 六月十一日

七月二日 八月十三日 九月十三日

十月八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二月十三日

已上十二日不可上章祭事大凶

正月十一日 二月三日十八日

三月七日九日 四月十五日

五月二日五日 六月三日十三日

七月一日十七日 八月二日十八日

九月九日 十月五日

十一月四日十六日 十二月二十一日

右十二月好日可燒香上章

正月旦天臘 五月五日地臘

七月七日道德臘 十月旦民歲臘

十二月王侯臘

此五臘吉日奉道之家則依此祭先人先須

上章祭請先人然後設祭孝子之道也

右五章禁忌不可犯慎之用事大吉治人

疾病可用亦松子時

凡一日之中不得再入請上章

要修科儀戒律鈔卷之十